

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 系统操作手册

（单位申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04月

目 录

第一章 业务简介	3
第二章 系统登录地址与用户帐号	3
2.1 单位用户注册地址	3
2.2 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登录地址	3
第三章 单位申报	4
3.1 在线申办	4
3.2 业务申报	7
3.3 查看已申报业务	12

第一章 业务简介

符合条件的企业可向所在辖区人社部门提出参与学徒制培养计划申请。具体流程如下：

1. 单位申报：单位按要求填报信息，上传材料后提交到辖区人力资源部门；
2. 业务权属部门受理、初审、复审、审批：业务权属部门在业务承诺时间内对申请人提交的业务进行受理、初审、复审、审批。

本文主要针对单位申报环节的系统操作进行说明。

第二章 系统登录地址与用户帐号

2.1 单位用户注册地址

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支持如下两种类型的用户，如果已注册其中一种，则可直接登录一体化系统。如果没有，请先注册用户。如果已经注册过，但是忘记用户名或密码，请在申请注册的系统中进行找回。

1. 深圳人社局社会统一用户注册地址：

<https://sipub.sz.gov.cn/suum/goLoginNew.do>

2. 广东省统一用户注册地址：

<http://tyrztest.gd.gov.cn/tif/sso/static>

2.2 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登录地址

<https://hrsspub.sz.gov.cn/rcyth/website/#/login>

如果已经注册的用户为深圳人社局社会统一用户，则可以直接输入账号和密

码登录，如果是广东省统一用户，则点击【省政务服务网认证入口】，系统跳转到省登录入口登录后跳转到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系统。

个人登录 单位登录

单位账号 请输入单位账号

密码 请输入密码

验证码 → 向右拖动滑块填充拼图

请谨慎输入用户名和密码，
密码连续错误5次后账号将被锁定1小时！

1 单位登录 2 省政务服务网认证入口

注册 忘记用户名 忘记密码

第三章 单位申报

3.1 在线申办

1. 申请人登录系统后，按业务类型分类选择“技能补贴”，事项选择【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点击在线申办。

按业务类型分类

人才服务机构	留学生	技工学校	技能补贴
人才激励	高层次人才	新引进人才	高校毕业生
专技人才	人才引进	民办职业培训机构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内网事项	博士后		

共 16 个事项，其中 16 项可在线申办

事项名称	承诺办结期限	在线办理
企业申请员工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22个工作日	在线申办
个人申请职业技能提升补贴	48个工作日	查看详情
企业申请员工岗位技能培训补贴	180个工作日	在线申办
企业新型学徒制考核评价	10个工作日	在线申办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	10个工作日	在线申办
学徒培训备案	15个工作日	在线申办

2. 进入事项具体页面，可查看业务“申请条件”、“申报材料清单”、“经办人基本信息”。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

1 条件自检 ————— 2 填写表单 ————— 3 上传材料 ————— 4 完成申请

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可向我市各区（新区）人力资源部门提出申请：

- （一）在本市依法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经上述企业授权申请的分支机构；
- （二）正常经营且未被纳入失信企业名单；
- （三）重视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建立了较完善的职工培训制度；
- （四）具备与学徒培养目标相对应的企业导师、培训场地和实训设备。

申报材料清单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

材料提示:无

#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范本表格	空白表格
1	居民身份证	查看要求	↓ 范本	↓ 空表格
2	营业执照	查看要求	↓ 范本	↓ 空表格
3	职业资格证书	查看要求	↓ 范本	↓ 空表格
4	深圳市企业新型学徒制企业申报表	查看要求	↓ 范本	↓ 空表格

经办人基本信息

温馨提示:如修改经办人信息的,请使用单位管理员账号在社会统一用户平台(<https://sipub.sz.gov.cn/suum/>)修改

* 经办人

* 证件号码 身份证

* 手机号码

* 本单位承诺 承诺

本单位已阅读并同意

[下一步](#)

3. 了解业务相关信息后,需要认真阅读承诺内容,并勾选“本单位已阅读并同意”申报承诺,单击【下一步】进行申报。

经办人基本信息

温馨提示:如修改经办人信息的,请使用单位管理员账号在社会统一用户平台(<https://sipub.sz.gov.cn/suum/>)修改

* 经办人

* 证件号码 身份证

* 手机号码

* 本单位承诺 承诺

本单位已阅读并同意

[下一步](#)

3.2 业务申报

1、选择是否分支机构、填写申请单位社保号。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

* 是否分支机构	否
* 企业社保号	请输入内容

1、请先选择是否分支机构；2、多个社保号填写时以“、”隔开。

注：如果该企业有多个社保号，用“、”隔开。

2、【单位基本情况】信息填写

企业基本情况

* 企业名称	深圳安博电子有限公司
* 组织机构代码	618882463
* 企业地址	请输入企业地址
* 单位性质	请选择单位性质
* 经济类型	请选择经济类型
* 法定代表人	李晓白
* 法人联系电话	请输入法人联系电话
* 经营范围	网络信息技术及软件的开发，技术咨询及培训，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
* 主营业务	集成电路制造
* 所属区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 职工人数	467
* 技能岗位职工人数	请输入技能岗位职工人数

其中，企业名称、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所属区、职工人数自动加载；其他信息需要用户填写。

3. 【培训负责人】信息填写

培训负责人信息

* 培训负责人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培训负责人"/>
* 手机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手机"/>
* 邮箱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邮箱"/>

4. 【企业培训体系建设情况】信息填写；

企业培训体系建设情况

* 是否实施首席技师制度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
* 是否实施技能人才自主评价	<input type="text" value="请选择"/>
* 企业培训体系建设情况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内容"/>

4. 【合作培训机构信息】信息填写，点击新增按钮，进入合作培训机构信息填写界面。

合作培训机构基本信息

培训机构类别	培训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联系人	手机	资本属性	资质或荣誉	培训累计人次	简介	操作
									+ 新增

* 培训机构类别

* 培训机构名称

* 机构地址

* 联系人

* 手机

* 资本属性

资质或荣誉

* 培训累计人次

* 简介

5. 【培养计划】信息填写

培养计划 ∨

* 学徒培养计划

6. 【工作保障】信息填写

工作保障 ∨

* 保障措施

7. 【申报下一环节信息】填写

选择报送单位。

申报下一环节信息

* 报送去向 * 报送单位 (部门)

[上一步](#) [下一步](#) [暂存](#)

点击【下一步】，上传材料。

8. 【附件上传】

1) 点击【上传附件】，弹出“附件共享”（即申报人在其他业务中曾有效使用过的附件信息，否则显示暂无数据）及“本地上传”，进行附件上传；其中，必须上传附件的项目会有红色“暂未上传”字样提醒，如不上传无法完成申报；除照片外请尽量上传 PDF 格式文件，每个附件大小不超过 10M，较大文件可分割为多个附件上传，注意文件名需与填报的材料信息相对应（同一材料多个附件请在文件名体现关联，并用序号区别）。

事项材料上传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

#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范本表格	是否必传	操作	上传结果
1	营业执照	查看要求	范本	是	上传附件 报表打印	暂未上传
2	居民身份证	查看要求	范本	是	上传附件 报表打印	暂未上传
3	职业资格证书	查看要求	范本	是	上传附件 报表打印	暂未上传
4	深圳市企业新型学徒制企业申报表	查看要求	范本	否	上传附件 报表打印	暂未上传

[上一步](#) [提交](#)

共享上传 本地上传

我的资料库 ① 我的资料库附件材料 (共1条)

#	证明材料名称	材料类型	文件大小	文件格式	上传时间	使用情况	来源	操作
1	ribgba2	经营场照片3张	10KB	.zip	2020-0...	未使用	本地上传	查看 使用 删除

文件类型 材料

目录名称 经营场照片3张

文件上传

将文件拖到此处，或点击上传

文件大小不要超过3M

关闭

2) 完成附件上传后点击【提交】，单位申报业务完成。

事项材料上传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

#	材料名称	材料要求	范本表格	是否必传	操作	上传结果
1	营业执照	查看要求	范本	是	上传附件 报表打印	已上传:1
2	居民身份证	查看要求	范本	是	上传附件 报表打印	已上传:1
3	职业资格证书	查看要求	范本	是	上传附件 报表打印	已上传:1
4	深圳市企业新型学徒制企业申报表	查看要求	范本	否	上传附件 报表打印	已上传:1

上一步

提交

1 条件自检 2 填写表单 3 上传材料 4 完成申请

完成申请

1. 您申请的《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业务已成功提交。

2. 您可以通过登录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的用户中心跟踪查看您所申请的《申请列入学徒培养计划》业务的审批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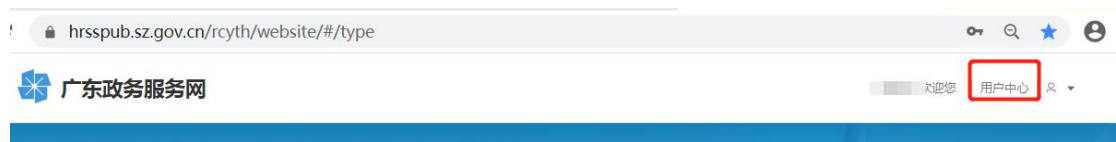
返回事项首页

查看已申报业务

返回事项中心

3.3 查看已申报业务

1. 进入个人用户中心；单击右上角【用户中心】。



2. 查看已申报业务或待申报业务；选择【单位事项】，点击进度，单击不同页签可查看不同状态业务及办理部门。

业务流水号	事项名称	摘要信息	申请人	当前环节	办理部门	办理结果	申请时间	操作
0312020042100000219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	深圳安博电子...	人社局受理	深圳市龙...	办理中	2020-04-21 15:49:47	撤回 打印 进度 查看 材料
0312020032700000212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	深圳安博电子...	归档	深圳市福...	办理中	2020-03-27 11:18:47	打印 进度 查看 材料
0312020032400000208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	申请列入学徒培养...	深圳安博电子...	归档	深圳市福...	办理中	2020-03-24 17:46:04	打印 进度 查看 材料

待办理：可编辑申报信息并提交；

办理中：业务已提交，业务信息不可编辑，可查看业务办理进度；

办结：可查看办理通过和办理不通过的业务信息；

草稿箱：业务信息还在填报中，未提交过。